

河南省电工技术学会

豫电工学字〔2026〕38号

关于组织开展河南省电工技术学会团体标准 复审工作的通知

为深入贯彻《关于促进团体标准规范优质发展的意见》等国家相关文件精神，切实提升团体标准质量水平与实施应用效能，依据《河南省电工技术学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的规定，学会现决定对已发布满三年的团体标准开展复审工作。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复审范围

截至2026年6月，发布满3年的河南省电工技术学会团体标准纳入本次复审范围（标准复审清单见附件1）。

二、复审内容

（一）标准的协调性：与现行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的协调一致程度。

（二）标准的适用性：标准的适用范围，相关产品、服务的市场覆盖情况，服务新产品、新工艺或新技术的产业化推广程度。

（三）标准的规范性：经实施应用验证，标准技术内容合理、可验证、可操作的程度，标准的规范性引用文件现行有效情况。

（四）标准的有效性：标准实施应用的实际效果，应用证明包

括但不限于：政府采信文件、招投标或合同履行活动采用、检验检测应用（相关正式报告）、认证认可活动采信、相关评价工作采信、企业采用（在“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显示或企业内控的标准文件中引用）、国际国外采信等。

三、复审结论认定

（一）继续有效 标准在协调性、适用性、规范性方面均不存在问题，且具备充分实施应用证据的，复审结论认定为“继续有效”。

（二）修订 标准有明确的实施应用证据，但在协调性、适用性、规范性等方面存在需修订情况的，复审结论认定为“修订”。

（三）废止 无明确实施应用证据或放弃复审的标准，复审结论原则上认定为“废止”。

四、复审程序

（一）牵头单位自评

由团体标准牵头单位负责对照复审内容，逐项开展自评，必要时征求各相关方意见，提出标准复审结论的建议，完成《河南省电工技术学会团体标准复审意见反馈表》（附件2）并加盖公章提交至河南省电工技术学会。

（二）专家评审组审查

由河南省电工技术学会标准化专业委员会组织专家组对自评结论进行审查，形成复审结论。

（三）公布复审结论

河南省电工技术学会标准化专业委员会对复审结论进行最终复核，对复审结论为“继续有效”的项目，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

标注“继续有效”信息；对复审结论为“废止”的标准，发布“废止”公告；对复审结论为“修订”的标准，下达修订计划。

五、材料报送要求

各牵头起草单位要重视本次团体标准复审工作，于8月30日前将《河南省电工技术学会团体标准复审意见反馈表》（加盖单位公章）提交至指定邮箱，逾期将视为自动放弃复审。

联系人：李磊、马鑫源

联系电话：13526449927；19909806466

电子邮箱：henandiangong@163.com

通讯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冬青街26号9号楼301

附件1：标准复审清单

附件2：河南省电工技术学会团体标准复审意见反馈表



附件 1：标准复审清单

复审标准清单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公布日期	主起草单位	备注
1	额定电压 450V/750V 及以下聚氯乙烯丁腈复合物绝缘及护套移动式软电缆	T/HDGXH 030—2021	2022 年 7 月 23 日	滑县白道口镇电线电缆行业协会	
2	额定电压 450V/750V 及以下聚氯乙烯丁腈复合物绝缘及护套扁电缆	T/HDGXH 031—2021	2022 年 7 月 23 日	滑县白道口镇电线电缆行业协会	
3	电线电缆绝缘和护套高温压力压痕测试-激光测距法	T/HDGXH 034—2023	2023 年 7 月 26 日	河南省产品质量检验技术研究院	
4	干部教育智慧校园设计规范	T/HDGXH 036—2023	2023 年 5 月 22 日	郑州大学综合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	危大工程专项施工安全管理规范	T/HDGXH 037—2023	2023 年 5 月 22 日	郑州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附件 2：团体标准复审意见反馈表

团体标准复审意见反馈表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主起草单位	
发布日期	
实施日期	
建议处置选项	☐ 继续保留（继续有效） ☐ 启动修订 ☐ 申请废止
意见说明 （行业适用性、实 施情况、存在问题 及理由）	
单位意见（盖章）：	
经办人： 日期： 年 月 日	